



# 两朝帝师翁同和

两朝帝师光门楣 大业无成终身憾



集·品·作



# 两朝帝师翁同和

(台湾) 高阳◎著



版权图字：01—2004—6212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两朝帝师翁同和 / 高阳著。—北京：团结出版社，2004.12

（高阳系列）

ISBN 7-80130-947-2

I. 两... II. 高... III. 传记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14814 号

高阳作品集  
两朝帝师翁同和

著 者：高 阳

责任编辑：韩金英

特约编辑：王 英

版式设计：领读工作室

出 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100006）

电 话：(010) 65133603 65238766 85113874（发行部）

(010) 65228880 65244790（总编室） 65244792 65126372（编辑部）

网 址：<http://www.tjpress.com>

邮 箱：[unitypub@tjpress.net](mailto:unitypub@tjpress.net)

[65228880@tjpress.net](mailto:65228880@tjpress.net)（投稿） [65133603@tjpress.net](mailto:65133603@tjpress.net)（购书）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铁建印刷厂

开 本：730 毫米×970 毫米 1/16

印 张：16.75

字 数：306 千字

版 次：2005 年 11 月 第 1 版

印 次：2005 年 11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80130-947-2 / 1 · 62

定 价：25.80 元

（如有印装差错，请与本社联系）

# 代序：半壺酒一春秋

——高阳其人其事其作

谈及高阳在华人社会的影响力，有人曾这样形容：有水井处有金庸，有村镇处有高阳。

高阳被称为“中国最后一位旧式文人”，他学富才高，著书百种，嗜酒如命。常自嘲：酒子书妻，即以酒为子，以书为妻。

清末有“三屠”，张之洞用财如水，人称“屠财”；袁世凯好行杀戮，时称“屠民”；岑春煊性好敛人，称为“屠官”。对于清史独钟的高阳，以善“屠纸”予以自谓。

高阳的作品在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总印数已经超过2000万册，“有村镇处有高阳”之说名不虚传。

何怀硕说“高阳是奇人。在这个旧文化崩析、新秩序未立的混乱年代，他兼有旧学与新慧”。

台湾作家张大春说“高阳的成就独一无二、甚至难以找到继承人”。

台湾著名小说家王文兴说“高阳是国宝级人物”。

台湾诗人痖弦称高阳为“新文学运动以来中国历史小说第一人”。

高阳本名许晏骈，字雁水，笔名郡望、吏鱼，出生于钱塘望族。许家先祖在清朝世代为官，曾有人担任兵部尚书、内阁学士之类的官职。高阳童年所居住的祖屋，门口就悬挂着由嘉庆皇帝亲笔所题的“榜眼及第”、“传胪”等匾额，在花厅中也高悬着慈禧太后亲笔书写的“福寿龙虎”世匾。高

代

序

阳的父亲许宝朴曾任浙江财政司官员。母亲黄婉同是出身富贵的大家闺秀，不仅饱读诗书，更能将正史、野史转述为一个个精彩的小故事。因此，幼年时代紧随于母亲身旁的高阳，自然而然地聆听了许多官场现形以及乡野传奇，无形中，母亲也成了高阳文史修养的启蒙之师！

有十个兄弟姐妹的高阳，在家排行老九。

高阳大学未毕业，就以优秀成绩入杭州笕桥国民党空军军官学校，当了空军军官。1946年随军赴台湾。曾任国民党军队参谋总长王叔铭的秘书。退伍后任台湾《中华日报》主编，还一度出任《中央日报》特约主笔。高阳擅长于史实考据，曾以“野翰林”自道。他的成就不仅在于评史述史，更重要的是将其史学知识用于创作历史小说。

高阳的创作以清代宫廷与近现代高层人物生活为主，高阳对历史小说的贡献，最主要的在于他“以考证入小说，以小说成考证”，开创了中国历史小说的新类型。

高阳读书不记笔记，但却有着超凡的记忆力，对中国历代皇帝的生卒年月日、民族、籍贯、三亲六眷、兴趣爱好都了然于心，对于帝王们手下的文臣武将、宰相诸侯，以及嫔妃太监、心腹与政敌，也无不熟稔，朋友们便戏称他为“皇帝老儿家的总管家”。更重要的是，高阳对于皇室权力斗争、朝廷政治风云、宫闱秘闻、以及牵一发动全身，由此带来的对于整个中国的各种影响，无不津津乐道，了如指掌，堪称“掌上千秋史，胸中百万兵”了。

1962年，高阳受邀联合报副刊连载《李娃》，这部作品不但一鸣惊人，也成了高阳历史小说创作的滥觞，而后发表的《慈禧全传》及胡雪岩三部曲《胡雪岩》、《红顶商人》、《灯火楼台》，更确立了他当代首席历史小说家的地位。

高阳一生著作共有90余部，约105册。高阳的历史小说注重历史氛围的营造，情节跌宕，旨在传神，写人物时抓住特征，寥寥数语，境界全出。

高阳幼承家学，其后自学有成，再加上此前已累积了多年现代小说的创作经验，因而一步入历史小说的领域，立刻创造出引领风骚的局面。由

于其先祖在清朝世代为官，来台后因而能为小说灌注浓厚的历史感，其创作理念对后来者亦有很大的参考价值。

高阳的小说以史料繁细、运用从容有余见长，就作者的取材角度及材料与小说的对应关系观察，高阳作品的材料来源的确十分广泛，几乎囊括了历史研究的全部范围。小说的某些段落对史料的依赖极深，具有利用小说展现史料的企图，一些看来不起眼的细节也有史料为依据，高阳的小说被称许为“庶几乎史”并非没有原因。

高阳这种写作风格的形成与高阳历史学者的自我定位有很大关系。高阳具有强烈的考据癖，考证与小说互相影响，愈到创作后期二者的结合愈发紧密。

高阳对历代王朝兴衰得失的关键，有独到的见解。他总结了三条法则：一是历史的重心在经济，经济的重心在交通；二是任何朝代都有中心势力，此一中心势力如为高级知识分子，必开一代之盛运；三是一个王朝，亦如自然人之有生老病死，但在生老的过程中，休养生息，培养人才，就会出现中兴的局面。

这个“中心势力”的提法则可以用来说明高阳作品中关于官闱斗争、政治风云的叙写特别细腻曲折的原因。虽然高阳极为注重他的考证成果，但对读者而言，小说中的历史成分与人情法则可能才是阅读乐趣所在。

高阳的作品不仅具有历史百科全书的内涵，同时也是人情世故的百科全书，高阳的小说之所以能影响、流传如此之广，本身有其与众不同的独特魅力：

一是因为作者以独到的眼光钜细靡遗地挖掘了包含政治、文化、社会生活等诸多史料，这些史料在古今的对照下毋须夸张点染，天然具有奇趣；二是对人情、世故、智谋的深研熟玩，有意用来建筑小说的戏剧性；三是小说中的人生态度符合今日大众的需求，与旧式观点产生了隔膜，因而能广为大众所接受。

高阳的历史小说中写了不少爱情故事，他写出了爱情的真与美，又通过爱情，写出了女人心机的缜密、应变的灵动、意志的果敢、生命的韧性。

高阳小说至今仍风靡的原因，正如林青在《高阳传》中指出的：“时下，田园风光的乡村原野早被日趋扩大的都市所蚕食、所吞噬，太多的是急小功近私利者，大面积的伐树木、采山石、排污水，为了追求生活的舒适与享受，而破坏了大自然的古朴与野趣，人们再也无需也无从张扬原始的天性。另一方面，立交、地铁、别墅、霓虹、电视、饮料、人们饱尝轻松自乐，人们的感官在体验粗犷与雄浑上都显得十分退化了，再往何处去体会撼天动地的悲剧意识和人文精神？”

“高阳历史小说的走俏，也是当代人为自己的软绵绵而又急切浮躁的生活与心态补充精神上的钙和盐。”

责任编辑／韩金英

# 目 录

代序：半壺酒——春秋 / 高阳其人其事其作 .....	001
01 天子门生 .....	001
02 门生天子 .....	013
03 朴园路线 .....	032
04 再为偷师 .....	036
05 依违南北之间 .....	054
06 朝局的大翻覆 .....	063
07 常熟门下 .....	074
08 渤海换了昆明湖 .....	081
09 “盍簪喧枥马” .....	092
10 主战复追战 .....	109
11 黄海鏖师 .....	123
12 求和经得和 .....	133

13回纯马与督亢图	154
14穷极思变	167
15“独坐看雨”	182
16戊戌政变	194
17山中岁月	224
附录一：高阳大事年表	255
附录二：高阳作品表	257

## 01 天子门生

## 由拔贡而状元

离骚：“惟庚寅吾以降。”苏州府的唐寅生于明宪宗成化六年庚寅，因取此语，刻为闲章，同府同一年生的还有文征明。后三百六十年，清宣宗道光十年庚寅，苏州府又降生了两位犹如唐寅与文征明齐名的士林魁首，一个是潘祖荫，一个是翁同和。

翁同和籍隶苏州府治以北九十里的常熟。翁家在常熟是大族，但先世除了康熙十五年丙辰探花、官至刑部尚书的翁叔元以外，没有出过什么烜赫的人物，直到道光后，方始兴旺。

翁家之盛，始于翁心存。心存之父名咸封，官至海州学正，生两子，次子心存字二铭，号邃庵，生于乾隆五十六年，道光二年三十二岁，成进士，入翰林。翰林院庶吉士，常例教习三年，复经考试，以等第高下，分别任用，称为“散馆”，名列前茅者，二甲授职编修，三甲授职检讨，称为“留馆”，其次用为部员，再次用为知县。庶吉士散馆时，绝大多数希望留馆；翁心存不但留馆，而且散馆由三年缩短为一年，因为宣宗即位，例开恩科，道光元年辛巳恩科乡试，则二年壬午恩科会试。丁卯卯酉之年正科乡试，辰戌丑未之年正科会试；道光三年癸未春闱，“庶常馆”无法容纳两科的庶吉士，所以翁心存得以提前散馆。

翁心存的宦途非常顺利，一年散馆，又一年“开坊”，擢为詹事府右春坊右中允；又一年充福建乡试正考官，提督广东学政，时为道光五年。

学政俗称“学台”，例得专折奏事，与督抚平礼相见。三年差满回京，奉旨在上海书房行走，为惠郡王的业师。惠郡王名绵愉，宣宗胞弟，行五；咸丰年间为亲贵首脑，内廷外朝皆尊称之为“老五太爷”。翁心存晚年蹉跌而能复起，未始非由于有此一重渊源。

翁同和即生于其父当上书房翰林时。翁心存共生四子，长子同书，字祖庚，号药房，道光二十年庶吉士，跟他父亲一样，也是一年散馆，授职编修；其时早翁同书一科的曾国藩，因是三甲出身，在当检讨。后来李鸿章尊称科名、功名皆是晚辈的翁同和为“丈”，即由曾国藩与翁同书的关系而来，老师的同寅为长辈，则此长辈之弟亦为长辈；李鸿章所以如此谦下，作用是要突出他继承曾国藩的形象。



翁心存的次子名音保，早殇；三子名同爵，出嗣堂叔；幼子即翁同和，字叔平，号瓶庐、亦号瓶庵，晚年自署松禅。他的祖父是学官，父亲又是上书房的师傅，在这样的家庭背景之下，书自然读得极好。十三岁时作试帖诗，题目是“元夕张宴夺魁”，咏狄青的故事，有“第一回圆月，奇功第一人”之句，传诵一时。

道光二十九年己酉，翁同和二十岁，成为拔贡——出类拔萃的生员（秀才），称为拔贡，定制逢酉年由学政在“科考”后选拔，共试两场，即日交卷，第一场试四书文两篇，经文一篇；第二场试论一篇，策一道，判一条，五言八韵诗一首。较之乡会试仅试四书文、五经文及试帖诗，更为繁重；而且除文字以外，兼重书法，此又与殿试无异。

因此，在昔科举时代，常以“名贵”二字来形容拔贡。又有人说，拔贡之名贵，是因为三年出一个状元，十二年才出一个拔贡。此虽为戏言，但有不通的翰林，而拔贡则必是真才实学，这是毫无例外的事实。

定制：拔贡为正途出身。进京复试考列一、二等者，以七品小京官或知县任用。但翰林院毕竟是储才之地，所以除非年龄太长，急于出仕，否则仍会赴秋闱。翁同和趁进京复试之便，参加北闱乡试，轻而易举地成了举人。

这一科顺天乡试的考官是工部尚书王广荫、户部尚书孙瑞珍、工部右侍郎宗室灵桂。孙瑞珍之子孙毓汶、灵桂的女婿荣禄，后来与翁同和的关系极其密切，却都交谊不终。先谈孙毓汶与翁同和同榜的故事。

孙毓汶是山东济宁人，咸丰年间，为北方士族第一家。他的祖父玉庭官至体仁阁大学士，玉庭有一孙毓淮，是毓汶的堂兄，道光二十四年的状元。咸丰六年丙辰，翁同和、孙毓汶会试中式后，孙家希望孙毓汶夺魁，造成兄弟状元的佳话，因而有一段关于孙瑞珍计陷翁同和的轶闻。

据高拜石在《古春风楼笔记》中说：“殿试前夕，赴试贡士，住家离殿廷稍远的，每多借宿朝门附近亲友家，以便第二天清早进入隆家门。那时孙家第宅是在皇城附近，翁家比较远些。当晚，孙家以通家之谊，延翁同和到家里夜饭，孙瑞珍以父执世谊，殷勤款待，频频劝酒，絮絮畅谈，宾主非常欢洽。席散之后，孙尚书又邀翁同和到他书斋里，把殿试一切规例，不厌其详地一一指点。直到深夜，翁同和已有倦意，加以不胜酒力，两眼微涩，孙尚书始促其就寝。毓汶早于散席之前就寝了。”

可想而知的，到得第二天金殿对策，翁同和的精神决不如孙毓汶；但翁同和毕竟还是夺魁了。据高拜石记，正当翁同和精力不济时，“猛记起他父亲给他的老山人参两枝，藏在卷袋里，因找了出来，折下半枝，含人口中略加咀嚼，果觉津液流

贵，神志奋发，振笔直书，一气到底，如时缴卷。”

这段故事的真伪，以及人参是否有那样的功效，都是疑问，但翁同和的日记中，从未提过孙瑞珍，则是事实。

金殿胪唱后，翁同和以一甲第一名授职修撰；孙毓汶以第二名授职编修。这一榜后来成显宦者，还有浙江归安沈秉成、宗室延煦、湖南茶陵谭钟麟、浙江仁和夏同善、宗室霍穆欢、陕西长安薛允升、镶黄旗满洲乌拉喜崇阿等。

### 潘郎伤逝空悲哽

翁同和日记咸丰十年正月廿七日条：

诣老丈处，晚饭后归。老丈为余言：昔文端公在江苏学政任时，拓一楼，奉乩仙悬笔于上，老丈辄从拜于楼下。一日乩书某次子修，赐名敏斋。又一日书年庚八字一，缀一词于下，有“二十四桥明月夜，明珠一颗掌中擎”云云。越日又书云：“昨所示八字，乃上海叶令之女，可与修为佳偶。命幕友张某为媒，急往，限某日到，沿途多加纤夫。文端承命遣张君急行。至则前一日叶令方与宁波林氏议婚，适因小恙终止。张君至，述神语，遂委禽焉。于归三年，生一女而歿，年二十四，乩书所谓“二十四桥”者验矣，所生女即余亡妻也。亡妻归我十年，无子女，年三十而卒。无子女，镜合无期，珠摧先兆，其命也夫。曩闻亡妻音之不甚悉，今详记之。

所谓“老丈”，指其岳父汤修，“文端”则汤修之父汤金钊，浙江萧山人，嘉庆四年翰林，官至吏部尚书协办大学士，咸丰六年下世，谥文端。道光二年为会试四总裁之一，为翁心存的座师；以此渊源，翁汤联姻。

汤夫人生于道光九年，比翁同和大一岁。三十岁于时有三十岁亦即咸丰八年三月去世。杨夫人能画，翁同和有“题亡室汤夫人画册”诗：亦好吟咏，伉俪之情甚笃。翁同和悼亡不久，被命充陕西乡试副考官，刚入闱又奉督学陕甘之命。这年除夕，填《金缕曲》一阙，《题白石词后》序云：

此余儿时依仿鲍叔野先生点本。亡妻爱诵唐宋长调，因以畀之，病中犹呻吟不辍也。顷来秦中，携以自随。除夕客去，官斋如水，取案头画竹笔点读一过，俯仰旧事，慨然而叹。是日购一铜镜，背铭三十二字，有“曾双比目，经舞孤鸾”之语，因题词，以抒余悲。

《金缕曲》又名《贺新郎》，凡贺人婚娶，每选此调；翁同和用来悼亡，用“冷”字韵，音节在凄凉之中，别具感慨。原词云：

历历珠玑冷，是何人清词细横，者般道紧。费尽刻靡摩不出，却似薄云横岭；



又新月娟娟弄影。玉碎香销千古恨，想泪痕暗与苔花并，曾照见，夜妆靚。

潘郎伤逝空悲哽，最难禁烛花如豆，夜寒人静。玉镜台前明月里，博得团圆俄顷；偏客梦无端又醒。三十年华明日是，剩天涯漂泊孤鸾影；铭镜语，问谁省？

这年翁同和二十九岁，故言“三十年华明日是”。是日日记：

得家书。……山城岑寂，爆竹之声绝少，客中情景，凄凉万状。题唐镜铭，作一词，有“三十年华明日是，剩天涯漂泊孤鸾影”之句。余岂真有儿女之念哉？死生契阔，未能忘情，念彼黄垆，当亦形影相吊，潸然出涕耳。北望京华，东瞻淮甸，南顾吴门，一日九回，寸衷千里，甚矣游子之不可为也。

这一段话，最足见翁同和的性情，“北望”者念老父。翁心存这年也很得意，四月充上书房总师傅，九月由协办正揆席，为体仁阁大学士，原为户部尚书，仍旧管理户部。但这是表面的荣华，深入体察，则肃顺势焰熏天，有名的“戊午科场案”，杀大学士柏葰时，肃顺在御前的狂悖情状，几为曹操之于汉献帝。最使翁同和不能放心的是，肃顺与翁心存同为户部尚书，凡事独断独行；翁心存画诺的“堂稿”，送到肃顺处时，他动辄大涂大抹，全盘推翻。杀柏葰已有诛大臣立威之意，下一个倒霉的、极可能就是翁心存。以肃顺的心狠手辣，翁同和如何放心得下。

“东瞻”者，翁同书于是年六月，授为安徽巡抚，帮办钦差大臣胜保军务，安徽境内各军均归节制。一当了疆臣，便有守土之责，丧师失地，若不能殉节，便罹大辟之刑，终归是一死。而且胜保“二十入词林，三十为大将”，行事皆仿年羹尧，跋扈异常、决不会尊重同是翰林出身的翁同书。此又可忧之事。至于“南朝吴门”自然是担心苏州、常熟会沦陷。

翁同和是孝悌君子，但本性温厚懦弱，只宜于当作教育人才的太平宰相，不宜于作外官，亦不宜于处乱世；“甚矣游子之不可为”一语，瞻顾亲族之情如见。

### 父厄于肃顺

咸丰九年初春，翁同和以告病为由，奏请开缺奉准，于四月初四返抵北京。自四月初五至年底无日记，此为翁同和晚年自行删去，因为其中牵涉及于翁心存兑换宝钞情弊案，有碍语之故。

翁心存在户部尚书任内，出了好些弊案，库银被盗，仓库无故失火等等，肃顺正在雷厉风行查办。翁心存名为大学士管户部，实际上为被管的肃顺所管，因而两次奏请开缺，第一次获假一月，第二次得遂所愿，时为翁同和回京后一个月。

不久，爆发了官钱号的弊案。咸丰初年，军饷支出浩繁，而库空如洗，复以铸

制钱的铜，来自云南，洪杨乱起，过路阻梗，滇铜不至，不得已铸大钱，行宝钞，通货恶性膨胀，以致钱法大坏。《天咫偶闻》记：

咸丰三年正月，先铸当十钱一种，文曰：“咸丰重宝”重六钱，共制钱相辅而行。八月增铸当五十一种，重一两八钱。

十一月因巡防大臣之请，又增铸当百、当五百、当千三种。当千者重二两，当五百者重一两六钱、铜色紫。当百者重一两四钱、铜色黄，皆磨键精工，光泽如镜，文曰“咸丰元宝”。而减当五十钱为一两二钱，当十为四钱四分；继又减为三钱五分，再改为二钱六分。

除了这不值钱的铜钱以外，又发行了更不值钱的钞票，银票称为“户部官票”，标明足色银若干两，下有“户部奏行官票”字样。钱票称为“大清宝钞”，中标的制钱若干文，旁列“天下通宝，平准出入”。下面并特别注明：“此钞即代制钱行用，并准按成交纳地丁钱粮，一切税课捐项，京、外各库，一概收解。”

银票与钱票的兑换率为一对二千。交纳公款搭抵的成数是，票钞五成，大钱三成。结果由于民间不信任，以致官方亦拒绝搭抵。《天咫偶闻》记：

咸丰四年三月，铸钱当十钱，六月铸铅制钱，亦颇可行。然未及一年，盗铸蜂起，禁虽以弃市之律不止。

“民不畏死，奈何以死畏之？”因此，户部及言官，纷纷奏请停铸高额制钱，最后只剩下当十的铜、铁两种钱。不到两年，铁钱亦废。

《天咫偶闻》又记：

七年正月，忽讹言一日，而铁钱顿废，比户谕之终不听。从此铜当十独行。初令大钱与制钱并行，其后京城遂不用制钱，出京数十里即不用大钱，亦不知谁为之限制。

当十大钱又称“京钱”，民间呼之为“一大枚”。以后贬值至准制钱二文，故所谓“京钱一吊（千）”，实际上只是制钱两百文。

当发行票钞之初，户部奏定设立官号九处，四处号名有乾字，另五处号名有字，经管兵饷收发。咸丰八年冬天，肃顺彻查官号，发现“五字字官号”，有官商勾结，侵吞分肥的情弊，于是有关司官及商人，革职严办，抄没家产者数十家。肃顺又奏请严究失察的户部堂官翁心存等，奉旨由肃顺一党的怡亲王载垣等查办，翁同和咸丰十年正月初一日记：

户部官票所官吏舞弊，经王大臣审实，有旨诘问，该司员以短号整钞换长号零钞，曾否回堂？着七八两年历任户部各堂官，明白回奏。

当宝钞发行之初，即发生打折行使的情况，短号整钞折扣大，长号零钞折扣小，



所以在规定搭放的比率中，如能以短号换长号，无形中便套取了差额。户部司官忠麟、王熙震等供称：“记曾回过尚书翁心存、侍郎杜翻”，所以上谕着令明白回奏。

三月初二，翁心存复奏，大意谓：“各部并未议准。”至十一日，复有旨诘问，翁心存复奏谓“部院公事，非一二人所能专政，断无立谈数语，更改旧章之理。”奏入无下文，而谣言极盛；翁同和十六日又记：

连日讹言纷起，有谓奏入震怒，朱批：“丧心病狂”等语，将有不测。大人曰：“吾之忠悃，天实鉴之。汝等无为流言所惑。”

话虽如此，为人子者何能释然。翁同和连日打听，至十九日始有消息：

晨谒筠师，终日枯坐，殊无所闻。夜辛伯来，以折底见示，内有翁某等回奏，与动员等所供不符，请将翁某、杜某均摘去顶戴，归案质讯。

“筠师”即杜翻，字筠巢，咸丰六年殿试曾充读卷官，所以翁同和称之为师，“辛伯”名钱桂森，江苏泰州人，时官翰林院编修；所谓“以折底见示”，即载垣等复奏的底稿。此案的结果，见“清史列传翁心存传”所载上谕：

忠麟、王熙震仅称回过翁心存、杜翻，其余各堂概未回明，亦未立稿存案，何得以影响之词，意存诿过。惟心存等在部有年，何以毫无觉察？实难辞咎。着先行交部议处，毋庸再行回奏，亦毋庸传讯。

吏部议的是降五级留任。朱笔改为“俟补官日，革职留任。”翁心存是因病奏请开缺，并非予告，病痊仍可起复补官；而“降五级留任”由朱笔改为“革职留任”，是文宗格外眷顾，因为“革留”只要稍有劳绩，或遇国家庆典，大沛恩施时，一道上谕，即可开去处分；降五级则由大学士的正一品降为从三品，一级一级往上爬，非五六年不能官复原职，以翁心存的年龄，生前是不是再能戴红顶子，都成疑问。

至于此案能得此结果，最基本的原因，是牵涉及于杜翻，他是文宗赖以得位的“恩师”杜受田之子，文宗要开脱杜，使得一案的翁心存，连带受惠。

当然，这样处置，在肃顺是于心不甘的；因而一波甫平，一波又起。五月间怡亲王载垣等会奏，王宇商滥支经费，请饬户部堂官明白回奏。翁心存的复奏是，原给经费，因物价腾贵，实在不敷，故而多给。奉旨交部议处，仍旧是“革职留任”，等于没有处分，只是面子上稍觉难看而已。

### 烽火闲情

咸丰十年英法联军之役，八月初八，文宗听从肃顺的建议，避往热河，留恭亲王在京议和。二十二日英法军占领圆明园，大掠后付之一炬。九月十一、十二两日，

恭王与英法分别签订和约，半个月后，撤兵退出北京，地方秩序，渐次恢复。

翁同和全家，包括翁同书的妻儿、翁同爵及诸子在内，事先分往三处避难。翁心存住房山，翁同和则往来房山及京师之间，照料京寓，打听消息。十月十一日，迎父母回京。甫得安居，便有闲情，翁同和此时日记中，述琉璃厂访书的记载，随处可见：

十月二十日：见伯寅所藏《茶录》、《姜避碑》二帖，皆淀园散落者也，索值甚昂，且留之以待珠还耳。得《花间集》宋本。

“伯寅”即潘祖荫，他是南书房翰林，文宗驻海淀圆明园时，例须随扈，值宿之处，即所谓“淀园”。圆明园被掠，“淀园”亦不免，以致潘祖荫携去观玩的两帖，散落坊间。“索值甚昂，且留之以待珠还”者，谓无力购致，暂且留阅，以便潘祖荫得有“收回”的机会。但潘祖荫此时境况颇窘，辜负了翁同和的一番好意。

每逢动乱常是文物散失、易主的时候；除了劫火以外，世家旧族为了生活的压力，或迁徙避难，摆脱累赘而让售书籍古玩的情形，亦常有之。而旧的收藏家没落，就必有新的收藏家兴起；翁同和之逐渐成为有名的收藏家，即始于此时，但力量不足，每有快快之意，如十一月十三日记：

修伯以书目见示，云是燕庭先生家物，书凡数百种，多宋人集并金石地理等书，索五百金。得书目七十七本于三槐堂书坊，亦刘氏物。

“修伯”谓朱学勤，杭州附近的塘栖人，早翁同和一科成进士，由户部主事考取军机章京，咸丰八年入直。军机章京向分两班轮值，领班以清语称为“达拉密”，其时由曹毓瑛、焦佑瀛分任。曹以肃顺非军机大臣，而视军机章京如僚属，心不能平，以致相忤。焦佑瀛字桂樵，天津人，外号“焦大麻子”，一味谄事肃顺，故肃顺护文宗出狩时，召焦佑瀛相从，荐为“军机大臣上学习行走”，此班达拉密由吴兆麟充任；曹毓瑛所领一班留京，翌年往热河接替。朱学勤为曹毓瑛一班的要角，以曾为翁心存属下，故与翁同和颇为接近。

刘燕庭名喜海，诸城人，乾隆朝大学士刘墉之孙，富藏书，虽不逮聊城杨氏，亦颇知名。道光末年任浙江藩司时，以“风雅好古”为巡抚吴文镕所劾。刘氏后人托朱学勤售书，书存三槐堂，翁同和特往遍观，欲购而议价不成，只零星购得十余种，当是重出之书，故“价极廉”。

此外，如以五两银子购得《淳化阁帖》十册；以“白金二两余”购得董香光所临《阁帖》等等，皆特书于日记。大江南北，烽火漫天，而京官的闲情逸致，丝毫不受影响；及至翁同书之狱起，翁同和创巨痛深，更畏作外官了。



### 家仇初起

咸丰十一年七月十七日，文宗崩于热河，发生政变；恭王与慈禧太后一方，大获全胜，被称为“三凶”的肃顺毙命于菜市口，怡亲王戴垣，郑亲王端华赐弔。肃党获咎，相对地为肃顺所排斥者，皆得复起，翁同和是年十一月十四日记：

上谕：翁（心存）自陈衰病，恳辞管理部务一折，翁（心存）着仍管理二部事务，遇有该部应行引见人员，加恩免其带领，一切应派差使，免其开列衔名以示体恤。

其时翁心存还有一件深慰老怀的事，长子翁同书自安徽回京。早在咸丰十一年正月，即有上谕：翁同书着开缺回京，另候简用。而迟至一年以后的同治元年正月十六，方能到京；父子兄弟，睽隔二十年之久，相见几不相识，翁同和日记中，有“堂上喜极涕零”之语。

哪知不到十天工夫，协办大学士两江总督曾国藩严劾翁同书的奏折已经到京，大要如下：

一、咸丰八年七月，翁同书自庐州退守定远；至九年六月，定远沦陷，文武官绅，殉难甚众，惟独翁同书逃往寿州。

二、在寿州，翁同书倚恃团练苗沛霖，屡疏保荐，养痈遗患，绅民愤恨，因而有孙家泰与苗沛霖仇杀之事。其后苗沛霖围寿州，翁同书竟杀沛霖的仇家，寿州绅士孙家泰、蒙时中、徐立壮，希望解围，而围仍未解。

三、寿州既破，苗沛霖杀戮甚惨，翁同书因“通苗”而得脱身。不但不能殉节，反具疏力保苗沛霖之非叛，而且先则奏称“苗练入城，并未杀害平民”，继则奏称“寿州被害及妇女殉节者，不可胜计”，已属自相矛盾；且上年正月奏称“苗沛霖必当诛戮”；九月寿州城破，则又力表苗沛霖忠义，前后两疏，判若天渊。“颠倒是非，荧惑圣听，败坏纲纪，莫此为甚。”

原奏中最厉害的是这一段话：

军兴以来，督抚失守逃遁者，皆获重谴，翁同书于定远、寿州两次失守逃遁，又酿成苗逆之祸，岂宜逍遙法外？应请旨即将翁同书革职拿问，饬下王大臣九卿，会同刑部议罪，以肃军纪，而昭炯戒。

上谕如曾国藩所请办理。翁同和其时正由易州西陵差跔回京，途中接到消息，疾驰回京。正月廿六日记：

申初抵家，三兄谈笑自若，但言局外人不知其难耳。傍晚北城兵马司指挥张鸿来，持刑部安徽司票，令即日赴部。夜诣修伯。